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九县麻窝水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
项目编号: 甘发改[2016]421号
建设地点: 甘孜州九县
验收单位: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0月20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九龙县麻窝水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电力			
主管部门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 川水函(2016)42号, 2016年1月							
工程设计总投资	1661.2 万元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177.14 万元	所占比例	10.66%			
工程实际总投资	1587.8 万元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158.71 万元	所占比例	10.00%			
施工准备期	1 个月	建设时间	2017年7月至2018年10月					
主体设计单位	四川省建能电力设计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成都普诺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省川能水利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武汉长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评估单位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二、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土保持〔2017〕365号）的规定，建设单位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0月20日在九龙县主持召开了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监理单位——武汉长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监测单位——成都普诺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四川省建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四川川能水利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委托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对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验收，提交了《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以及监理报告、监测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实地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施工、监理、监测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位于四川省甘孜州九龙县、盐源县、冕宁县、木里县境内，包括麻窝～河口110kV升压站线路工程、河口～锦屏西通讯光缆工程和锦屏西～锦屏一级通讯光缆工程。项目实际于2017年7月开工建设，于2018年10月竣工，建设总工期为16个月，实际完成总投资1587.8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6年1月，四川省水利厅以川水函[2016]42号文对《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5.29hm²，其中永久占地0.25hm²，临时占地5.04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2015年10月，四川九源电力开发责任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编制《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015年11月，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编制完成《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

2015年11月20日，四川省水利厅在成都市组织专家对《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予以技术审查。

2016年1月14日，四川省水利厅以川水函[2016]42号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成都普诺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受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开展验收期水土保持监测和监测总结报告编制。接受委托后，该公司立即成立了监测项目组，配备项目总监测师、项目监测师共4人。2019年9月，监测项目组技术人员深入项目区进行全面调查，重点对水土保持设施和水土流失情况进行监测，对植被恢复进行调查；2019年10月，在总结分析监测成果的基础上，结合现有资料完成了最后一次水土保持监测全区调查，并对全部监测成果进行了整编，总结分析监测成果，收集项目竣工资料，编制完成了《甘孜州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从竣工验收现场调查的总体情况看，工程区各防治区域基本按照原水保方案的设计要求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效果较好，重点区域的植物措施也得到了较好的落实。因工程建设带来的水土流失基本得到了有效控制，项目运行初期区域

内水土流失强度能达到方案设计的目标，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水保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年9月，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受九源电力公司委托编制《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通过实地调查访问和查阅了设计、施工、监理、监测及有关技术档案资料，在详细了解工程建设完成情况后，通过现场询问、实地量测和观察等方法进行典型和抽样调查，对照水土保持方案、监理报告（主体监理）及施工总结报告，对水土保持工程各项措施的数量、质量和外形尺寸等进行核实和统计分析，从而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及水土保持设施的质量与效果进行客观调查。于2019年10月编制完成《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九龙县麻窝水电站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治理率达到99.5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9.55%，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拦渣率达到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9.54%，林草覆盖率达到98.19%，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项目建设期的水土流失总体已得到较有效治理，其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总体可行。建设单位应在项目运行期，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有关要求，落实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保证已建成水保设施发挥长期效益。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完成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质量总体合格，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通过对项目实际扰动范围内各项防治指标的综合评定，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目标值。工程运行期间的水土

保持设施管护责任基本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九龙县麻窝水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管护制度，落实管护责任，确保其正常运行。建设单位落实管护单位及责任人，做好记录，以确保水土保持工程设施发挥长效作用。

组长：徐润明

2019 年 10 月 20 日

三、验收组成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成员	徐润明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厂长	徐润明
	王孝康	九龙县水务局	高工	王孝康
	杨远祥	四川农业大学	副教授	杨远祥
	陈云嵩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陈云嵩
	高如琳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工	高如琳
	代天俊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副主任	代天俊
	曹家富	四川省建能电力设计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曹家富
	王更发	四川川能水利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更发
	文发清	武汉长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文发清
	何德伟	成都普诺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何德伟
	肖文强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工程师	肖文强

四、参加验收会议代表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徐润明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厂长	徐润明	验收主持单位
高如琳		副总工	高如琳	
代天俊		副主任	代天俊	
王孝康	九龙县水务局	高工	王孝康	特邀专家
杨远祥	四川农业大学	副教授	杨远祥	
陈云嵩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陈云嵩	
曹家富	四川省建能电力设计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曹家富	主体设计单位
王更发	四川川能水利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高工	王更发	施工单位
文发清	武汉长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文发清	监理单位
何德伟	成都普诺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何德伟	监测单位
魏丹		经理	魏丹	
肖文强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工程师	肖文强	验收单位